

证券代码：603186

证券简称：华正新材

公告编号 2020-062

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：**2020年9月16日，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90,000股，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6%，成交的最高价为37.86元/股、最低价为37.60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,397,390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信息

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》，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,800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3,6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股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9月10日、2020年9月11日和2020年9月1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华正新材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8）、《华正新材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59）及《华正新材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1）。

二、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实施细则》”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0年9月16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90,000股，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06%，成交的最高价为37.86元/股、最低价为37.60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,397,390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《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回购股份计划，并依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9月16日